

2018 宜蘭縣眾召會弟兄成全聚會(一)信息綱要

第四篇：活力生活的源頭，與活力的吃喝（下）

壹 在聖經裡給我們看見，祂就是我們的食物和活水。祂要進到我們裡面，作我們的食物，作我們的活水，天天給我們吃，天天給我們喝，作我們的一切。（創二 8~12，約六 32~37，54-57，七 37~38，二十 19~22，啟二 7，17，二二 1~2。）

一 要認識神話語的本質：全本的聖經，都是神所呼出來的話，都是神所吹出來的氣。全本聖經從頭一個字到末一個字都是神的發表，都是神的化身；所以在靈裡，這些話也是神的自己。（提後三 16 下，約一 1，約六 63。）

提後 3:16 聖經都是神的呼出，對於教訓、督責、改正、在義上的教導，都是有益的，

約 1:1 太初有話，話與神同在，話就是神。

約 6:63 賜人生命的乃是靈，肉是無益的；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

二 要相信神話語的功效：神話語的功效是在信的人裡面運行。許多人讀經毫無所得，是因為你來讀經的時候，你的觀念是到一本白紙黑字的書本跟前，而不是來到把自己呼出的神跟前；你認為只是來接觸字句，不以為是來接觸一位活的神。（來四 12，2，帖前二 13。）

來 4:12 因為神的話是活的，是有功效的…。

來 4:2 …只是所聽見的話與他們無益，因為這話在聽見的人裡面，沒有與信心調和。

帖前 2:13 …這話確是神的，也運行在你們信的人裡面。

貳 禱讀不是迷信，一禱讀，字句的話就成了靈，成了生命，也就是主自己。所以禱讀是『用一切的禱告和祈求，接受…那靈的劍，就是神的話。』（弗六 17。）當我們用禱讀來接受神的話，結果就是喫、喝、吸入神話語中的靈與生命。耶利米說，『我得著你的話，就…喫了。』（耶十五 16。）神的話是可喫的，所以是我們的食物。

一 基督不僅是話給你來喫，基督也是那靈給你來飲。從屬靈上來說，飲就是禱告，喫就是讀經，因此你要把讀經與禱告調在一起。在早晨的十分鐘裡，你讀幾節聖經，然後禱告著再讀一遍。禱告不必作文章，只要用聖經節的話來禱告。

二 你若讀約翰一章，你可以說，『太初。主，感謝你，太初你就在那裡。太初有話。主，你是話，你在太初就有了。』你這樣禱讀就是喫喝了。只喫不喝太乾了。我們讀聖經需要和我們的禱告調和。你又禱又讀、又讀又禱，就滿有食物和活水。你就把基督自己支取進來了。

參 所謂聚會供應豐富，不是大聲喊叫，或大聲唱詩，而是聚會中有滿了份量的禱告，帶著亮光的禱告，帶著生命的禱告，帶著真理的禱告，帶著經歷的禱告，帶著供應的禱告。

- 一 以禱讀為例，禱讀時不要老舊，要有一點變化。比方，禱讀創世記一章二十六至二十八節，讀的時候，不要機械式重復的讀，乃要讀出味道。從頭一個字到末一個字，讓一個人讀，一個字一個字的讀。不要重復，也不要老腔老調。可以高，可以低；可以快，可以慢；也可以像讀給別人聽，又可以像對自己說話。你們學會了這樣的讀經，就能一讀經，靈就出來。
- 二 曾有人告訴我，任何物質裡都有原子能，不過需要正確的方法，把裡面的能量激發出來。聖經裡也有個『能』，那個能就是靈，我們需要把靈讀出來。你們讀經要多操練，不要總是老聲老調，非常機械化，一點都不靈活。你們也不要總是盼望聽道，乃要操練好好讀經，讀出靈來。

肆 享受活力生活的第三步：操練靈與咀嚼神（讀禱主話的步驟）

- 一 重讀 (Repeat part of it): 重覆讀句。讀的時候要一個字一個字用靈，帶著生命推出去。
 - 1 當我們運用靈，推動靈的時候，基督就被帶出去了。用靈帶著生命，就能推出神的靈。這是需要推，而不是僅僅在裡面想著。
 - 2 特別是我們到家聚會中，和人一同讀的時候，也要學習這一個。操練少靠頭腦，多靠靈，一句一句的讀，並且不僅讀，更是化作禱告，用靈帶著基督，把這個話讀出去，把靈推出去。
 - 3 靈是會碰著靈的；當我們用靈讀經給人聽時，這個讀就能碰著人裡頭的靈。這是有感染力的。我們都要學習用靈禱告，用靈讀經，把話推出去。話進到人裡面，就變作靈，會碰著人裡面的靈，人就得著在靈裡的基督，作生命的供應。這是非常重要的。
- 二 重讀 (Emphasize the part that touches you): 加重讀詞。操練讀的重一點：高聲讀、低聲讀、慢讀、快讀、呼喊的讀。
 - 1 我們讀時不能讀太快，所有重點，都要重讀；並且有時要高聲讀，甚至呼喊著來讀，但有時要低聲讀。
 - 2 這些讀法，不要到家聚會才操練，私下就得操練。操練重讀，就是重新再讀一遍；也要操練高聲讀、低聲讀，並操練慢讀、快讀、呼喊的讀等。
 - 3 課程本身，已將意思表達得很清楚，所以無須再說甚麼話，只要用各種讀法來表達就彀了。尤其這些內容裡的句子，有些是無法解釋，也是不可解釋的；一解釋就偏了，所以直接讀即可。
 - 4 一個小孩學說話，也是這樣奇妙。譬如，他要學說『水杯』一辭，可能他不懂甚麼是水，甚麼叫杯，但他聽得懂『水杯』。他或許指著水杯問，這是甚麼？人說『水杯』，重復幾次後，他學會了，不用解釋『水』是甚麼，『杯』是甚麼，他就知道那是『水杯』。若是你還一直解釋說，水是流的，杯是裝東西的，那就多餘了，並且還可能把孩子弄糊塗；只需要教孩子跟著說水杯，說幾次後，他就學會了。所以，不要講太多。舉這比方，相信我們都能懂也都能受用。